



负责制定本单位研究生国家奖学金评审实施细则，组织学生申报和初步评审等工作。

第五条 基层单位评审委员会成员在履行评审工作职责时应遵循以下原则。

(一) 参评学年违反国家法律、校纪校规受到纪律处分者；

(二) 参评学年有抄袭剽窃、弄虚作假等学术不端行为经查

第十二条 研究生国家奖学金的评审工作，应坚持公开、公平、公正、择优的原则，严格执行国家有关教育法规，坚持质量

(二) 党委研究生工作部(研究生处) 在院各系(部) 研究生工作部

